

檔 號：2070199
保存年限：5年

逢甲大學 函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
聯絡人：葉玫杏
電子信箱：whyeh@fcuoa.fcu.edu.tw
聯絡電話：04-24517250轉4598

第二層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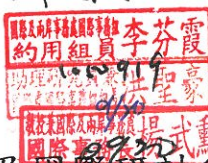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擬辦：

- 一、文章截校自負及上傳文件
12月系統。
- 二、文章開後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09月12日
發文字號：逢建字第10500558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簡章.pdf)



主旨：檢送「2016年GSDI第15屆年會及國際研討會服務學習志工報名」簡章1份，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地理資訊系統研究中心與臺灣防災產業協會共同承辦內政部「2016年GSDI協會第15屆年會及國際研討會」，配合辦理服務學習志工招募。
- 二、本研討會將邀請國內外產官學之專家學者共襄與會，招募服務學習志工其目的在於學習大型會議的整體流程規劃與執行內容，需借助有為青年投入服務活動，讓國際盛會得以順利進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 三、活動時間與地點：(一)研討會服務學習時間：2016年11月29(二)至12月2日(五)共四日。(二)研討會服務學習地點：臺北南港展覽館5F(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一號5樓)。
- 四、報名網址：<https://goo.gl/luRj4D>。
- 五、聯絡人：本校地理資訊系統研究中心林素伶小姐，電話 04-24516669分機705。
- 六、詳細活動資訊請參考附件活動簡章。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建設學院地理資訊系統研究中心

2016-09-12
10:51:02



裝

訂

線

服務學習志工報名 徵得就是你!

■ 一、活動內容

2016第15屆年會及國際研討會將在台北世貿中心南港展覽館舉行，本次研討會將邀請國內外產官學之專家學者共襄與會，本次服務學習著重於學習大型會議的整體流程規劃與執行內容，需借助有為青年投入服務活動，讓國際盛會得以順利進行；活動前將安排說明會，讓參與之大專青年可以掌握活動概況，了解會議運作的模式，達成自我實現與挑戰自我之目標。

■ 二、活動日期

1. 研討會時間：2016年11月29(二)至12月2日(五) 共四日
2. 研討會地點：臺北南港展覽館5F(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一號5F)
3. 研討會官方網站<http://gsdi15.org.tw/>

■ 三、活動時段

11/28(一) 行前說明 15:00-18:00

11/29(二)	上午場 07:30-13:00	12/01(四)	上午場 07:30-13:00
	下午場 12:30-18:00		下午場 12:30-18:00
11/30(三)	上午場 07:30-13:00	12/02(五)	上午場 07:30-13:00
	下午場 12:30-18:00		下午場 12:30-18:00

■ 四、徵選條件

1. 凡全國大專生只要是樂觀進取、活力充沛、富服務熱忱，對於國際研討會活動、服務學習有興趣者均可以報名參與。
2. 活動為國際研討會，現場將有許多外籍人士，擁有基礎英語對話能力者優先錄取。

■ 五、報名方式

1. 一律採用線上報名方式，請填寫本報名表單。<https://goo.gl/1uRj4D>
2. 經確認完成報名並排定服務日期者，如因故未能如期服務，須於服務日之3日前告知本專案相關負責人員，未提前告知或無故缺席者，視同放棄擔任服務學習之隊輔人員，本單位不再受理報名。

■ 六、工作內容與行前教育訓練

1. 工作內容包含研討會相關工作，如：大會報到處工作人員、大會服務台人員、研討會發表電腦設備操作與計時人員、研討會場次門禁控管人員、現場導引人員、拍照攝影人員...等。
2. 11月28(一)下午3:00辦理行前教育訓練，說明各項服務內容與注意事項。

■ 七、服務學習時數與證書

服務期間應確實依本處專案督導人員指導或工作人員之安排，如服務態度良好、表現合格，得於服務期滿依實際服務時數核發服務學習證書。

■ 八、服務須知

1. 服務事項性質特殊，有意參與公共服務短期服務之學生應先取得校方或家長同意。
2. 學生公共服務因屬教育性、短期性自願服務性質，故無享工讀薪資之福利，但於活動期間有提供餐點服務。
3. 服務期間應保持服裝儀容應整齊、清潔，避免穿著拖鞋，並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與衛生。
4. 服務期間應遵守本處專案督導人員或工作人員之指導與安排，並依相關作業程序執行服務事項。
5. 若所就讀之學校有固定服務時數證明書格式者，應於申請服務時數證明時，一併交予本處專案督導人員協助辦理發證事宜，如無固定格式者，以本處核發格式為主。
6. 服務當日如遇重大災害發生（如颱風、水災等），經人事行政局或臺中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上課，當日即停止短期公共服務志工服務，報名者得與本處專案督導人員另擇定其他服務日期。
7. 如學生有違反本須知規定或有違法情事發生者，本處得逕予終止其擔任服務短期志工之權利，並不予結算服務時數與核發服務時數證明。

■ 九、活動聯絡人

林小姐 04-24516669分機705 anny@gis.tw



